

**(上接B158版)**

2.人员信息
截至2020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32名,注册会计师2323名,从业人员总数9114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规模
立信2020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4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

2020年度立信为57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分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等。医药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1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0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2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26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62名。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1)人员基本信息

姓名	执业资格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审计上市公司审计工作项目	所在会计师事务所	是否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肖冉	中国注册会计师	1996年	1996年	2021年
项目合伙人	陈海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5年	2005年	2021年
项目合伙人	曹利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3年	2003年	2021年

(2)人员从业经历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肖冉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位
2019-2020年度	深圳市杰志源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7年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6年度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5-2016年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陈海峰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位
2019-2020年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7年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3)质量控制负责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曹利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位
2019-2020年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7年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负责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的要求。

立信人员最近三年亦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立信审计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收费为10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收费为25万元。审计费用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及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及级别相应的收费率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确定。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独立董事对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并独立意见,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过程中,能够严格执行相关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的工作需要。本次聘请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审议程序,不会损害公司正常的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意见》和《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1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四)公司本次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上网公告文件
1.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意见;
2.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1-015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金额: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活动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

● 现金管理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1年4月14日,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活动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用于现金管理管理的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现金管理期限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授权事项
公司授权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与银行签订银行、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限、选择现金管理产品类型、签署相关协议等。

(五)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

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控制部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等情况,督促财务及时进行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汇报。

3.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通过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风险提示
1.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总体风险可控,但不会因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财务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内部控制部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等情况等,督促财务及时处理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通过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

六、上网公告文件
1.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1-014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1-014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于2019年10月12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制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85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1,5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1.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32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875.12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19年10月31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21517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人民币57,875.12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34,690.53万元,超募资金为23,184.59万元。公司募集资金到账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已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	创新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生物医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2,944.11	15,000.00
2	创新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生物医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700	9,000.53
3	补充流动资金	10,598.89	10,000.00
	合计	32,243.00	34,000.53

(二)2019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9,49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公司于2019年1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合计人民币44,368,598.70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的金额合计人民币9,959,000.00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4,327,598.70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四)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经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共计6,9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6,9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率为29.76%,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监管要求》关于“超募资金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借款,每12个月内累计金额不得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7,99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保障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证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前提下,拟使用6,9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支出。

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6,9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76%,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监管要求》关于“超募资金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借款,每12个月内累计金额不得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的相关规定。

四、相关说明及承诺
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能够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不得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五、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共计6,9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专项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超募资金的使用符合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共计6,9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共计6,9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符合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美迪西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文件
1.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美迪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1-010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3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
1.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299,386,307.58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88,300,841.62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0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 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3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62,000,000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3,906,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0.19%,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留待以后年度分配,相应年度如未实现足额分配,不以累计公积金补发。
如在实际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20年度整体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制定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1-010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3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
1.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299,386,307.58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88,300,841.62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0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 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3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62,000,000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3,906,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0.19%,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留待以后年度分配,相应年度如未实现足额分配,不以累计公积金补发。
如在实际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20年度整体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制定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及参与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度小满基金”)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自2021年4月16日起,度小满基金将代销本公司以下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213006	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核心优势A
000241	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核心优势B
000874	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新兴产业A
000774	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新兴产业B
000659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A
000777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B
000608	宝盈科技30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科技30A
000074	宝盈睿丰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睿丰创新A
000076	宝盈睿丰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睿丰创新B
000924	宝盈先进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先进制造A
000759	宝盈先进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先进制造B
001015	宝盈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转型动力A
001128	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新兴产业A
000775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A
001487	宝盈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优势产业A
001543	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新兴产业A
000758	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新兴产业B
001077	宝盈国家安全战略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国家安全战略沪港深A
001915	宝盈医疗健康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医疗健康沪港深A
002482	宝盈互联网+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互联网+医疗健康A
003715	宝盈消费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消费升级A
005846	宝盈消费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消费升级B
000672	宝盈消费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消费升级C
000962	宝盈人工智能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人工智能A
000963	宝盈人工智能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人工智能B
000623	宝盈蓝筹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蓝筹两年定期开放A
000624	宝盈蓝筹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蓝筹两年定期开放B
000647	宝盈融解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融解可转债A
000648	宝盈融解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融解可转债B
000342	宝盈融解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融解可转债C
000687	宝盈安享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安享稳健A
000688	宝盈安享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安享稳健B
000678	宝盈祥瑞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瑞定期开放A
000679	宝盈祥瑞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瑞定期开放B
000675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A
000676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B
000677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C
000678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D
000679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E
000680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F
000681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G
000682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H
000683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I
000684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J
000685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K
000686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L
000687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M
000688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N
000689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O
000690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P
000691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Q
000692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R
000693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S
000694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T
000695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U
000696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V
000697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W
000698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X
000699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Y
000700	宝盈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品质消费Z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000672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A
000673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B
000674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C
000675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D
000676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E
000677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F
000678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G
000679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H
000680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I
000681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J
000682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K
000683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L
000684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M
000685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N
000686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O
000687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P
000688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Q
000689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R
000690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S
000691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T
000692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U
000693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V
000694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W
000695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X
000696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Y
000697	宝盈祥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祥源Z

投资者可在度小满基金办理本公司基金开户业务及上述基金的(认)购、赎回、转换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

另外,我司旗下基金参与度小满基金(认)购等费率优惠活动(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度小满基金活动公告为准。上述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优惠前(认)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照费率标准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如本公司新增超过度小满基金销售范围的基金,默认参加上述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度小满基金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在度小满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申购业务,具体费率标准以度小满基金活动公告为准。